关于2019年度全国一级建造师资格考试

报名操作的补充说明

 2019年度全国一级建造师资格考试网上报名系统部分功能流程有所调整，为帮助考生顺利报名，将做如下说明，请考生加以关注：

一、在全国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报名服务平台网上报名过程中，系统显示学历信息审核“未通过”或“需人工核查”情形的，请考生完成报名信息“提交”后，点击“报名信息确认”，并根据提示上传相关电子扫描件接受网上学历信息复核。**该上传的扫描件仅用于确认本人在线填写的个人信息是否正确，不作为资格审核依据。对于是否满足报考条件，按《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我省专业技术资格审查工作的通知》（苏人社发〔2018〕383号）有关规定，以最终的考后资格审查结果为准。**

二、报考“增报专业”的考生，须在全国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报名服务平台按要求上传已经取得的一级建造师职业资格证书扫描件，请点击“职称证书”上传。

三、考生进入全国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报名服务平台报考信息填报界面，如在“允许报名专业”的菜单栏里无法找到与所学专业完全一致的专业名称，请选择勾选相近专业即可。